

哲言不为妃

云外天都 著 上部

穿越，身不由己，生活一定要随心所欲！『一不为妾，二不为妃』是我绝无妥协的穿越宣言！



（读）

万卷出版公司

© 云外天都 200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誓不为妃. 上 / 云外天都著. —沈阳: 万卷出版公司,
2008.11

ISBN 978-7-80759-435-2

I. 誓… II. 云…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71525号

出版发行: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 167mm×234mm

字 数: 180千字

印 张: 16

出版时间: 2008年11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李文天

特约编辑: 屈 柳 张晓洲

装帧设计: 雷 鸿 金 鑫

ISBN 978-7-80759-435-2

定 价: 25.00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442

邮购热线: 024-23284454

传 真: 024-23284448

E-mail: vpc@mail.lnpgc.com.cn

网 址: <http://www.chinavpc.com>

穿越，身不由己，生活一定要随心所欲！「一不为要，二不为杞」是我绝无妥协的穿越宣言！





第五章.....	妙计审妃	083
----------	------	-----

第四章.....	弃主求荣	063
----------	------	-----

第三章.....	大齐宣王	049
----------	------	-----

第二章.....	公子林瑞	029
----------	------	-----

第一章.....	不愿入宫	009
----------	------	-----

序.....	心想事成	005
--------	------	-----

淡泊的灵魂，却逃不过天下的纷争，云无心而出岫

目录

CONTENTS



第十二章

神宫地图

SHEN GONG DI TU

237

第十一章

琴声古韵

QIN SHENG GU YUN

215

第十章

反间脱身

FAN JIAN TUO SHEN

199

第九章

密室无间

MI SHI WU JIAN

183

第八章

易容鉴玉

YI RONG JIAN YU

155

第七章

青鸾仙子

QING LUAN XIAN ZI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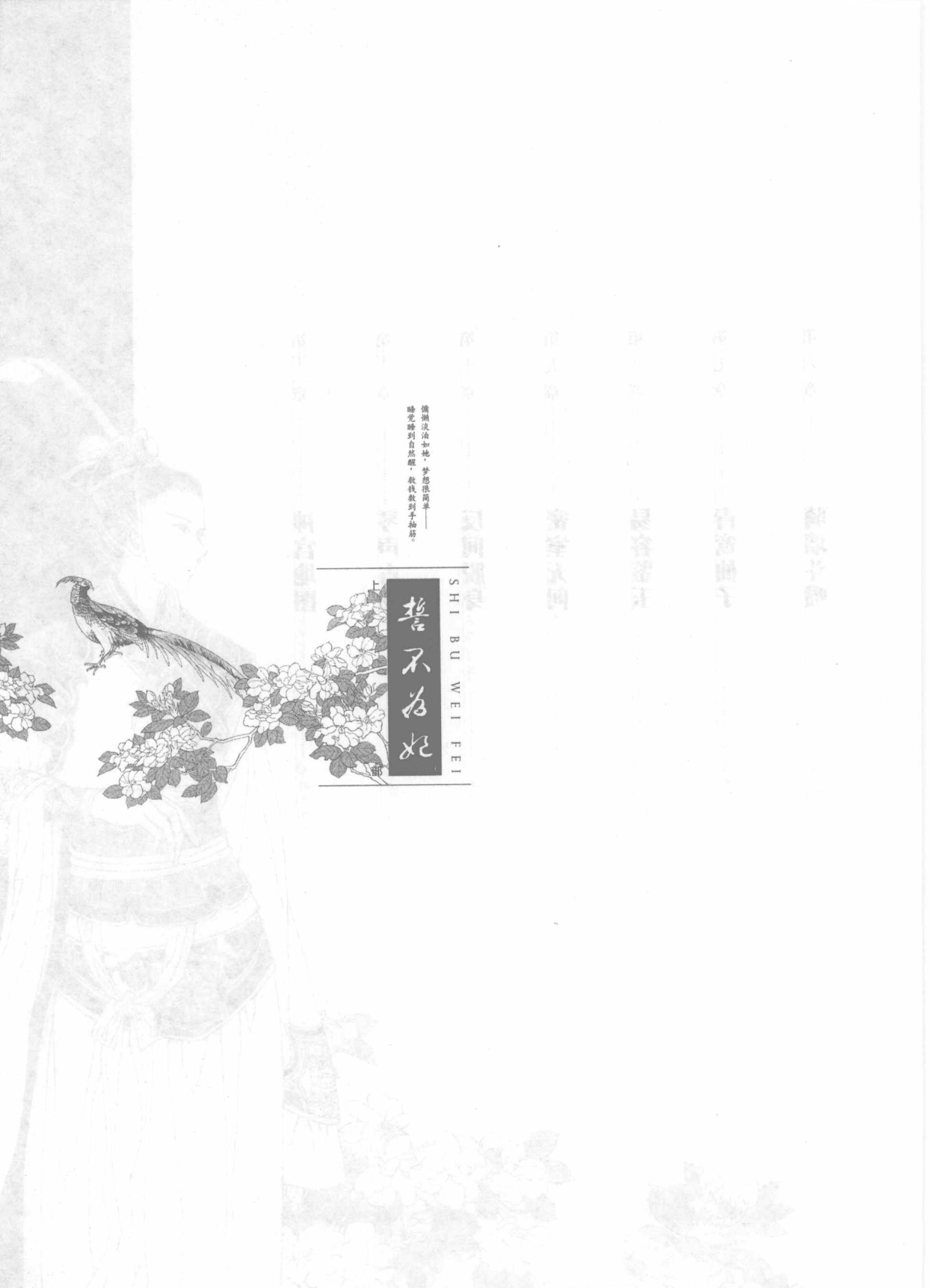
第六章

骑墙斗嘴

QI QIANG DOU ZUI

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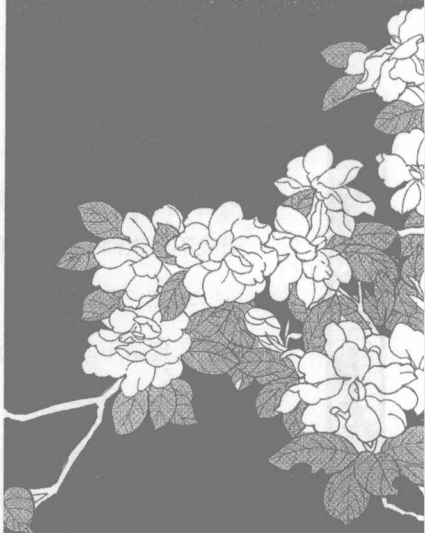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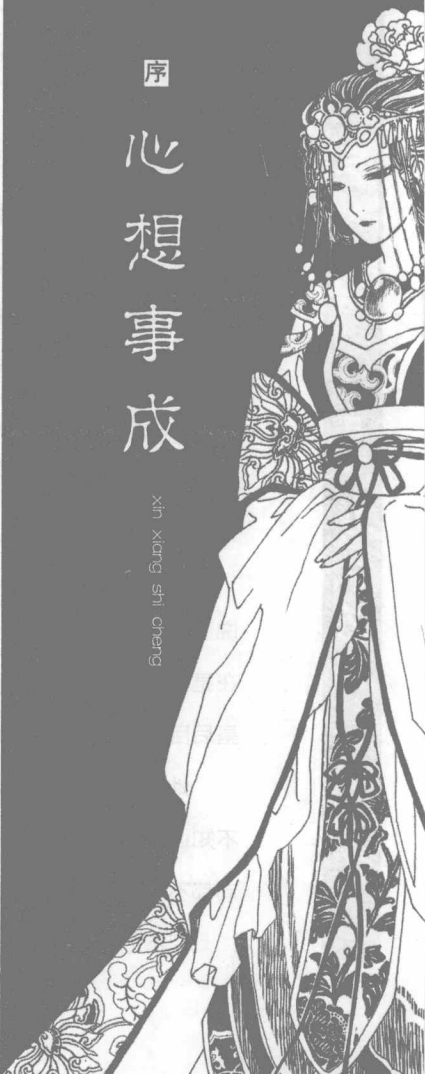
滴瀝流油如地，夢想張商華——
陽光轉到自然經，救世救到子孫孫。

誓不為妃

SHI BU WEI FEI



序
心想事成





我睁开被人说成是老眼昏花的双眼，望着下面跪着的身穿九凤朝阳宫服的皇后娘娘，也是我的孙媳妇，她精致的脸庞低低地垂着，看来是精心妆扮过了，也花了一番心思，知道我不喜欢铺张，头上仅仅戴了一枚普通的玉蝴蝶银簪。

站在一旁的宫人手中捧着一张色泽纯正、柔滑无比的火狐狸大披风，听说整件披风是用狐狸腋下的那一点点毛皮缝制而成的，做成这样一件披风，不知要死多少只狐狸呢。

我暗自叹了一口气，望着这位跪着的孙媳妇，早就听说皇上不喜见她，看到她送的礼，再听她这么一解释，我心里不由得一阵心烦。难怪我的孙儿不喜欢她了，我这宫里早就铺上了地火暖气管道，不管外面怎么冷，里面都暖得只穿一件单衣就可以，还要什么火狐狸大披风？我虽心底厌烦，面上却没露出来。我没有开口，等着她出声。送了礼，怎么会没有所求？何况是送给我这个久不理朝政的一条腿在棺材外面、另一条腿伸入了棺材的老家伙？

皇后紫仪可能感觉到我的冷漠态度，抬起头来，眼中闪过一丝惊慌之色，小心翼翼地：“老祖宗，孙媳妇的父亲不知轻重，在酒醉之后胡乱吟诗，还说了些不该说的话，结果被别有用心的利用。念在他年老糊涂的份上，您向皇上说两句好话，让他安享晚年吧！”

这件事，我是知道的，不就是那临国侯想起了自己原本一个威风凛凛的西楚王爷，到头来国破家亡，心中难免郁闷，中秋节在自家的家宴上喝多了几杯，就大骂：“那个满头白发的老虎婆，要不是你，我们西楚国怎么会被灭国？”

还吟了一首诗：“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

结果第二天，皇上的案头上就多了一份弹劾临国侯的奏折，其中引经据典，自不必多说了，就连他的女儿——当今皇后也牵连其中。这位皇后当初是为了安抚西楚的遗民们，在皇孙儿还是太子的时候就立下来的，如今天下大定，皇上早就想将皇后之位易一易主了，皇后自己也知道地位早就不稳。我就不明白，她还贪恋着这后位干什么。

她父亲骂的就是我，几十年前，就被人骂为满头白发的老虎婆、红颜祸水，我又不是不知道，只不过懒得理会罢了，如果理会得过来，只怕要气死自己，这样伤神的事，我一向都不做的。

只不过这次，恐怕是皇上自己想要废后，拿我来当挡箭牌吧，毕竟什么东西都没有我

这个挡箭牌好用啊!

我懒洋洋地在旁边宫人的搀扶下起身,对下面跪着的人道:“你先下去吧,这件事本宫会让皇上掂量着办的,毕竟本宫如今年老体衰,不问政事已久。再说了,太上皇还等着我打麻将呢!”

皇后脸上现出了一丝愕然,她微抬眼眸畏缩地望了我一下,又急忙垂了眼。我看见了眼中那一闪而过的怨恨,说的也是,人家急得火烧火燎的,仿佛猴子的屁股着了火,你却光想着打麻将,这、这、这也太没同情心了吧?

其实我是不想管这事儿。

我可不想落得武则天被逼宫的下场,虽说如今的皇上对自己这个祖奶奶还是毕恭毕敬的,可谁知道他有朝一日会不会性情大变,学那唐朝李隆基在一帮权臣的挑唆之下,来对付我们这两个老家伙。我可是想寿终正寝,善始善终的。

再说了,天下间骂我的人还少吗,前些时候还有一个据说是很耿直的史官,在史册上记载:孝德皇后,计谋诡诈,阴谋百出,上为她,不敢纳妃,不敢宠女,只专宠她一人,后仍指骂以为常……

瞧瞧,把太上皇写成一个吃软饭的家伙了,把我说成了河东狮吼里的那只狮子了。那太上皇在他的笔下哪里还有一点一统天下的帝王样?当然,我只不过在他娶我那一年,严正声明,如果他纳小,咱就离婚。当然,他不明白离婚是啥意思,咱还解释了半天呢!他知道我说得到,做得到,他一吓,就不敢纳小了。他的后宫,就我一人而已,作为一个占据了古代身躯的现代灵魂来说,我混得,也算不错了。

不过,作为比较懒的懒人我,穿越来了这古代,与帝王扯上关系,可是我最不愿意的事,可没办法,谁让他就扯上了呢,命运总是不按我的牌理出牌啊。

紫仪皇后退下后,我大声叫道:“明珠,小福子,我们去寿景宫,太上皇还等着我们呢!”随着我的召唤,门外先走进一位中年模样的老太监,凤眉长目,面上无须,正是跟了我六十年的忠仆小福子;随后又走进一位风华绝代的中年女官,那是我的贴身女官明珠,除了满头白发以外,她看起来可比刚才那位皇后美多了。

他们两人显得都比我年轻许多,鹤发童颜。而我,鹤发鸡皮,老态龙钟,穿越人所谓的红颜不改完全没在我身上起半点作用,搞得他们倒仿佛是我的侄儿辈一般。其实,他

们同我的年纪差不多，最大几岁，都差不多九十来岁了，可谁叫他们两个都是武林高手呢，都有驻童养颜的神功。当然，他们不止一次劝我，学一学内功之类的，但我这懒人凭着有两大高手护住，怎么还肯学？自然是能躲就躲。听江湖上他们两人的那些个徒弟徒孙说两个人的武功都到了地仙的境界，也不知是也不是？

有一次，我闲来无事，把西门吹雪与叶孤城大战紫金之巅的故事讲给他们听了，他们两人就惦记上了，竟把皇宫顶作为他们的战场，来了一个小福子大战明珠，吸引了大半个江湖的人前来观看倒是真的。我想，他们两人如果没事逛一次江湖，绝对是有天皇巨星的派头，崇拜者之多，可能比我与太上皇出巡还来得轰动。

他们跑到咱皇宫顶大战的事，嘻嘻，他们以为我不知道，其实那天，我与太上皇在皇宫顶的角落里大饱眼福。

想到皇后的要求，我有些不以为然：“看来皇上对皇后的不满已经达到了顶点，要不然也不会以我这个老太婆为挡箭牌去推动废后了！”

明珠笑道：“这个世上帝王之家哪还有像小姐如此美满的婚姻呢？几十年来，太上皇对您一直是三千宠爱在一身啊，从来没有改变过。”我知道她说得有道理，何况，这个皇后，是为了安慰西楚遗族而设立的呢，皇上还不知有没有宠幸过她呢，但这位皇后也够能忍了，贤良淑德，让皇上一点儿错处儿都挑不到，既然挑不到，又怎么能废后？整来整去，查来查去，好不容易从她父亲那里有了突破口，皇上又怎么能放过？

明珠自跟我之后，总是称我小姐，几十年都没有改过来过，我也听得习惯了，也就不要求她改变了。

小福子平时就与明珠有些不和，闻言冷冷地望了她一眼，我知道他的意思是：明珠就会溜须拍马，外加擦鞋。

我可不理睬两人的明枪暗箭，反正两人也斗了几十年了，我也看了几十年了，皇宫顶都斗了三回了，我与太上皇也猫在皇宫顶看热闹都看了三年了，眼不见为净，还是去打麻将的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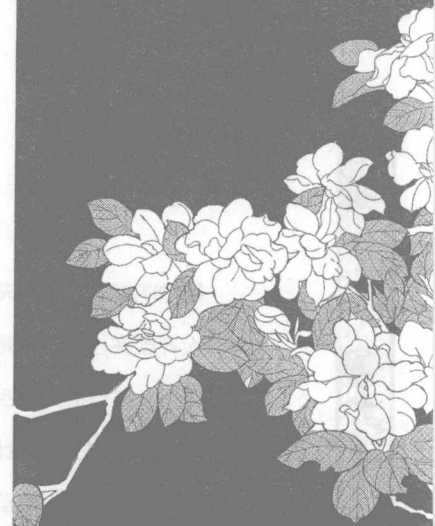
至于皇后与皇上的恩怨，让他们一边待着去吧。

我以不是一个八九十岁老人的声音大叫道：“摆驾乾坤宫，打麻将……”

第二章

不愿入宫

bu yuan ru gong





西楚明武十八年，天下处于一种风平浪静、歌舞升平的局面之中。

大齐朝在江南一战败于西楚司徒威远将军之后的三年，将第三皇子送入西楚为质，并去除帝号，年年上贡于西楚。

西楚国一时昌盛无比，四海升平。繁华必生腐败，更何况，江南一战已经过去了三年，三年之内，大齐不仅俯首称臣，而且，每年呈上无数的美女与金钱，以表示对西楚的臣服之心。

但我总觉得，历史仿佛又在重现，卧薪尝胆的故事我是记得很清楚的，大齐国民风强悍，而且君贤臣直，百姓安居乐业，本不应由于一次败仗就如此臣服，怕只怕他们仅仅在休养生息。更何况，三年前，帮助司徒威远大将军打败大齐国的军师，我的父亲，已经去世，只怕，战乱又要开始了。

可惜的是，西楚的皇帝明武大帝完全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一样的歌舞升平，年年选妃，为笼络西楚的功臣——司徒威远将军，此次甄选，司徒将军的女儿也在其中。当然，既然为了笼络他，他的女儿一进宫，可是要封为贵妃娘娘的。

温暖如春的书房之中，燃着冉冉升起的定魂香，我躲在书房之中聚精会神地翻看着一本古籍绝本，至于今天司徒大将军的女儿司徒明珠将要被选入宫成为贵妃娘娘之事，可不关我什么事，那是她大小姐的事。而且，我要扮成不知道才行，谁知道有怎么样的麻烦等着我呢。

我是司徒将军的义女，我的父亲是司徒明珠小姐的西席教师，也是司徒大将军的军师。自从父亲两年前去世之后，司徒将军就想方设法将我收为义女。

我知道，他只不过想为他的女儿找一个极为便利的枪手罢了。没错，所谓才华横溢、名满京师的司徒小姐所作的诗词、书画都是出自我的手。反正养在深闺人不识，又有谁会计较这些书画诗词出自哪？

而我，自然是把古人的诗词当做自己的诗词……

司徒明珠小姐，一个娇娇弱弱、美冠京城的名门闺秀，又有谁会知道她竟跟着我的父亲，她的西席学了一身的武功？当然，学武的事，她的父亲司徒威远大将军是不知道的，他可是希望她成一个知书达礼的名门闺秀呢。

我的父亲原本想把一身的武功传给我的，可惜的是我是一个其懒无比的人，学武那么辛苦的事当然是不愿做的。父亲无计可施之下，无可奈何地说了一句：“你可以训练一只猴子去扶酱油瓶，一头马去跳舞，一头驴去打鼓……但是却不能让慧如伸一下手指。”

瞧瞧他说的，把他自己说成了马戏团的驯兽师，把我说成了……

对于我这个能坐着就绝不站着、能躺着就绝不坐着的女儿，他最终放弃了授徒习武的希望。可是没想到的是，原本要他教授诗词书画的女弟子——司徒明珠小姐居然有一副绝好的练武根基，不愧是将门无虎子。如是乎，明珠小姐丢弃了她深恶痛绝的诗词之学，急不可耐地投入了她的练武拜师之途，之后的许多年内，在我父亲生前，我都有一种错觉，我感觉他对明珠小姐比对我还来得亲热。

我的父亲，他当然不知道，他这个女儿是穿越来的，他的女儿六岁那年由于溺水，一命呜呼，于是，我这个现代的新新人类，就占了他女儿的身子，做了他的女儿，那时候我已经二十五岁了。而我，出生在电脑年代，成长在网络时代，成长为一介懒人，也就不足为奇了。

我正在书房里用最舒服的姿势看着这本古籍绝本，真是一本好书啊，竟把制作各种弓箭的方法描写得如此详尽，看来，我又多了一门生意了。我正盘算着是不是画一张图，将里面的弓箭制作方法改进一下加点现代物理知识进去，卖到藏弓坊赚他几两银子花花。

这种赚钱方法，我在一年前就已经开始了，如今也攒下了不下五千两银子。我准备以后自己开个农庄，种种花，养养草，开始我风花雪月、扫雪煮酒的惬意生活。当然，没有电脑、没有网络还是太过无聊，希望寿终正寝之后，我能重新转世投胎回到现代。至于一般女子想要的嫁个好夫婿，我还没有想到呢。我今年不过十五岁，虽然穿越过来时已经二十五岁，加加减减等于今年三十多岁了，但有谁会知道，这个十五岁的小姑娘是个老人精呢？

就见司徒明珠如旋风般地冲了进来，看到坐在椅子上悠哉游哉的我，满面都是怒容，但转眼之间，那怒容却消失不见，换上了一副讨好的面孔，每到这个时候，我就知道她有



求于我了。

果然，她放低身段，以极为轻柔甜美的声音叫了我一声：“慧如……”

我听了，身上的鸡皮疙瘩不由自主地疯长了起来。我抬了抬眼皮，望着眼前这位绝美的人儿——大大的眼睛如一汪秋水，柳条般柔软的身躯，有谁会知道，这位美人儿竟然身负一身武功，而且脾气也不好？

我掀了掀眼皮，望了她一眼，继续攻读我的古籍绝版，表示不太愿意理她。她可不管这么多，扯了扯我的衣角，差点没扮出五岁孩童的模样了：“慧如，陪我入宫好不好？”

她知道，我如果不想入宫，不知有多少方法可离开这个将军府，即使门上加了一千把锁都不行。

我道：“入宫有什么好？我为什么要与你入宫？谁都知道皇上虽英俊，但有三千后宫佳丽。把皇上煮了，一小匙子汤都分不到。我劝你不要入宫，干脆让你的父亲把亲事给推了。你父亲可是大功臣，尚有余威，就说你已有婚约，未婚夫失散了，最近又找了回来，不就行了？想必皇上作为一个英明的君主，不会为难你的……”

司徒明珠被我的话吓得合不拢嘴，特别是“把皇上煮了分汤”那一句，我看她简直想伸手捂住我的嘴了。她急忙走到门边，像特务一般地伸头往门后看看，发现没有人，才松了一口气，想要关上门。

我说了一句：“想要人不偷听，最好开着门。”

开着门，有谁探头探脑，也看得见是不？开着门，也显得咱光明正大，没说什么鬼鬼祟祟的瞎话是不？这就叫做，无事不怕鬼听门。

她这才把门又打开，不死心地劝道：“慧如，入宫为妃是皇上下的圣旨，即便我父亲身为大将军，又怎么能违旨抗命呢？更何况，皇上应承，我一人宫，便为贵妃，从此后宫之中我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慧如，你跟着我，一人宫，就封为六品尚仪，也是一名女官，又有何不好？”

我道：“开玩笑，六品尚仪，待在皇宫，与人勾心斗角，我岂不是老得很快？”最重要的是，我还想寿终正寝呢，谁不知道宫内的勾心斗角，一不小心就会人命？

明珠又求我：“慧如，你就去吧。要不，我向爹请求，不让你做女官，让你一样地成为贵妃娘娘，咱们两人……”

她话还没说完，就被吓得吞了回去，因为我正用老大的眼珠子瞪她。她想得倒美，要我一辈子在吃人不吐骨头吐了骨头还算好的宫中陪她，这可能吗？我穿越来的誓言可是一不做妾，二不成妃，再说了，她以为贵妃的头衔是帽子，随便一抓一大把？再说了，别看明珠现在讲得花好稻好，到时候，争宠争到我头上，我还不是吃不了兜着走？在现代，我可是看了不少宫斗的书，到头来，人宫都没有什么好下场。不是你死就是我死，要不就是大家一起死，有时连姐妹也死，甚至连皇上都死。到最后，最好也就做个太后，虽然权霸天下，但孤独终老，连与情人见个面都偷偷摸摸的，这不有个现成的大玉儿与多尔衮吗？

开玩笑，我怎么会答应她这样的事，打死我我也不会干的。明珠还好，一身武功，像我这样的懒人，只怕一入宫，就被人吃得连渣都没有了。不管咱俩怎么样两小无猜，这关乎小命的事我是怎么也不会答应的。

这几天我一直在思索怎么样向明珠辞行，当然不能用以上那些理由，这样我不会被将军训死也会被将军的女儿用眼泪淹死的。我虽然是将军的义女，可没有卖身给他家。再说啦，我身上的银子够我开开心心地花上一辈子啦，他们家还没我有钱呢，光有一虚名，当然如果皇上赏赐的东西他们能卖了的话也富可敌国的，但是，谁敢卖？

我就偷偷摸摸地怂恿明珠卖过一回，结果不出三天，衙门就如临大敌地把收我们脏物的珠宝行给封了，听说那老板还被关了三个月。这三个月，老板不死也褪了层皮。

我正要开口讲出向她辞行的话来，却听见明珠大小姐抽抽噎噎的哭声响起，边哭边说道：“慧如，好吧，既然你不愿意，那就算了。我知道，谁也勉强不了你。过几天我就要入宫了，免得你伤心，你就不要向我辞行了（听到这话，我暗自翻了一个白眼）。你都知道后宫是什么地方，那可是一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地方啊（怎么我想到的她也想到了）。我听说，那里面的女人可都是笑里藏刀的，像我这样的，入了宫，恐怕三两下就得罪了皇上、皇后，两三天就被送入冷宫，说不定就一条白绫赐死，还连累了我的父亲家人呢！”说完抽噎得鼻涕连天、痛不欲生。

我思索了一下她说的可能性，虽然她的哭百分之九十都是装的，但我知道她说的话大部分都是真话，她这个人虽然一身武功，但也就是武功厉害，其他的方面，被人骗了还基本上是在给人数钱的。她就给我数了无数次钱了，我津津有味地回忆了几次她被骗给我数钱的情景……



一次是我骗她自己外出的时候被一个不良少年调戏，其实那人是我卖机关图时的竞争对手，听人说他是江湖最负盛名的机关制作大家雷家的独子。为了一桩近千两银子的生意，我毫不犹豫地骗了明珠小姐，让她女扮男装将之打得满脸紫青灰溜溜地回到了他蜀中的雷家。自然，我的账面上又多了上千两银子的进账。

还有一次，我枯坐无聊，看到一本描写青楼的书籍，忽然间对青楼女子大感兴趣。穿越来之后，这个最热门的地方，还没去过呢。于是，怂恿这位明珠大小姐女扮男装，两人逛了一回青楼。只不过后来，还没进门就被人认了出来，差点被人逼良为娼。全靠她神勇无比地打遍青楼无敌手，我们才得以走了出来。当然，如果把这事告诉她老爹，她那强壮无比的当大将军的老爹一准会昏倒的。

当然，这些事儿，大将军怎么会知道呢？这府中上上下下，哪一位没被我治得服服帖帖的？当然，像我这么吝啬的人，是不会用银子收买那么大方的，只不过使了些手段，他们就对我服帖了。这种管理人的手段，我也不会告诉司徒明珠小姐的，知识产权保护我可是做得很好，再说了，告诉她，她会吗？我可是用了现代的企业管理知识。

不过，像我这么吝啬的人，有时候也会头脑一热，做出“慷慨解囊”这种不理智的行为——像以前，我突发奇想，还送了百来两银子出去给一位少年人的母亲治病呢，当然，这仅仅是一时冲动……

我正胡思乱想着，号啕大哭声响彻人耳，大概是明珠大小姐见我沒有反应，加大了哭泣的力度。

难道我真的要放弃扫雪煮酒的幸福生活跟她入宫？

我还没答话呢，她又哭了：“慧如，如果有什么事，以后每到清明节，看在青梅竹马的份上，你就在我的坟头上两柱香就行了……”

她说得这么惨兮兮的，也是有道理的。这次入宫的大臣千金，不但有她，还有张丞相的女儿——张媚儿。这个女子，可也是一个国色天香的人儿。张丞相与司徒大将军本就是一对死对头，虽说上一代的恩怨不累及下一代，可实际上，有谁会做得到？张媚儿早就秉承了她父亲的事业，与明珠大小姐从十岁开始就在争斗，那个时候，我才刚穿越过来没多久……

十岁的时候，司徒明珠一幅红梅闹春图震惊了整个京师，被人赞为女神童。当然，那

是我代画的。我在现代，虽然懒，可也算得上一名才女，尤其喜欢山水画。

十岁零五个月，张媚儿画了一幅老牛卧眠图，震惊了半个京师——另外那半个因为被司徒明珠震得还未醒过来，所以，一时反应不过来……

十三岁时，司徒明珠以绝世的美貌出现在观音庙中，使得京师之人上下传颂。

同样，不出一个月，张媚儿也在京师最热闹的诗书礼堂露了面……

两对父女从朝堂内斗到朝堂外。当然，以我的眼光看来，这个贪官与清官的殊死斗争其实挺幼稚的——张满朝当然是贪官，司徒大将军以他家里存银不够千两的情况成了理所当然的清官。

我看着她哭成这样，虽然是假的，我还是有些心软的，心中暗想，入宫做个女官，也不过三五年时间，等到明珠生子嗣，在皇宫之内地位稳固之后，以她的武功应该足能够自保，到时候不就可以全身而退？而且，看看府内的侍卫们对我视而不见，对明珠色授魂与的样子，我就知道了自己的容貌属于一放人人群就找不到的那种，在佳丽如云的后宫也就是一片毫不起眼的绿叶，自然是不会被人看得上的，也就没有什么危险。功成身退的时候平平安安地回来，再扫雪煮酒也不错啊。

再说了，这皇宫，可是金银财宝成堆的地方，它也不会件件东西都有个记号吧？在宫中呆个两三年，以我的刮财手段，还不刮个富可敌国来？那么，对以后的舒适生活不是大有帮助？

想到这里，我的心动了。

明珠又哭了，她今天的眼泪可真多，估计喝了不少水没人厕准备着的吧！

她边哭边道：“我还听说宫里头有一个很大的藏书阁呢，本来想在有生之年邀请你去参观一下的，看来，是没有机会啦。”她把“有生之年”四个字咬得特别准，使我不由自主地愧疚了一下。

不过“藏书阁”三个字，让我的眼一下子发了光，什么东西都没有这样吸引我。

从小，我就是一个书虫，只要有一本绝世好书在手，三天不吃不动窝我都愿意，更何况是皇宫的藏书阁？那里面，藏了多少的绝版古籍啊、机关布局图啊，我可以赚多少钱啊！

于是乎，我成了司徒大将军府上陪嫁的一名女官。